

---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二年四月



##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 一、营业收入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张江高科技园区区内物业销售、租赁和为入园企业提供增值服务。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62.71 亿元、39.57 亿元和 83.09 亿元，呈现波动，主要是发行人为了园区整体规划的有序性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采取对物业项目“核心资产长期持有”的经营策略，园区物业资源实施以租为主、适度销售的策略。该业务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和价格竞争的影响，2020 年初受疫情影响对部分租赁客户实施租金减免等措施对公司收入造成一定的暂时性影响。若发行人不能及时应对宏观经济、价格变化调整租售比例，可能导致营业收入发生波动引发风险。

### 二、集中偿债风险

目前张江集团融资来源主要依赖银行借款和债券发行。2021 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主要为银行借款和信用类债券等，总余额为 537.42 亿元，其中短期借款 148.20 亿元，占比 27.5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49 亿元，占比 7.91%；其他流动负债（短期应付债券）28.02 亿元，占比 5.21%；长期借款 138.27 亿元，占比 25.73%；应付债券 160.43 亿元，占比 29.85%；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0 亿元，占比 3.72%。发行人大部分借款将在 2022 年集中到期，发行人及子公司应付债券大部分将于 2022-2023 年集中到期，发行人面临一定的集中偿债压力。

### 三、资产负债率较高风险

张江集团的业务领域主要涉及园区土地开发、物业出租和销售。公司在建拟建项目较多，投资额大，负债规模也相应提高。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总负债 732.27 亿元，其中有息负债 537.42 亿元，较 2020 年末有所上升。发行人 2019-2021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3.42%、74.59%和 76.98%，负债较高使公司的经营存在一定的偿付风险。

### 四、现金流波动较大风险

发行人 2019-2021 年经营性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4.05 亿元、-2.73 亿元和-26.84 亿元。发行人受政府委托开发张江科学城园区土地和产业招商，对园区工业、办公、科研等物业进行建设及后续经营，业务周期性强，现金流波动大。近年来由于公司对张江科学城已建成项目近阶段采取“核心资产长期持有”的经营策略，房产多租少售，造成公司现金流净额较低。若未来公司现金流水平波动较大可能对偿债带来一定的风险。

### 五、存货占比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是对园区工业、办公、科研等物业进行建设及后续经营，项目建设规模大、周期长，在开发过程中的项目形成了发行人的期末存货。2019-2021 年末发行人存货分别为 231.26 亿元、234.36 亿元及 261.04 亿元，分别占同期资产总额的 32.67%、27.84%及 27.44%，存货占比较高。未来随着开发和经营规模的扩大，发行人存货余额预计将有所增长，若相应销售周转较慢，可能对发行人偿债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 六、未来资本支出较大风险

发行人作为张江科学城的开发运营主体，承担了大量的园区项目建设职责。2019-2021年，发行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39.67 亿元、85.19 亿元和 117.83 亿元，主要为园区开发经营支出。发行人在建项目后续投资规模较大，未来仍有一定的资金需求。发行人未来投资计划下持续的资本支出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资金压力。

## 七、股权投资减值风险

发行人在从事园区相关物业开发经营的同时，还依托园区的信息优势，对落户园区有发展潜力的重点项目或企业进行战略性投资，充分分享优秀高科技企业高速成长的收益。2019-2021年，发行人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5.00 亿元、16.78 亿元及 9.98 亿元，占同期营业利润比例分别为 40.20%、57.01%及 81.76%，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利润有着重大贡献。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收益以及转让参股及联营公司股权。若由于宏观经济或国家政策发生变化导致被投资企业产业发展环境发生变化，或由于被投资企业自身经营、财务风险等原因，可能会影响公司投资持有或转让收益。



##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8
一、 公司基本信息.....	8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8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9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9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10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2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4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4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5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5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9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30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30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0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2
四、 资产情况.....	32
五、 负债情况.....	33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5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6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6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6
十、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6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6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7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7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7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37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7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7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7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8
财务报表.....	40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0

## 释义

张江集团/发行人/本公司/公司/集团	指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1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公司债券	指	公司依照法定程序发行、约定在一年以上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17 张江 01	指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张江 01	指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张江 02	指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0 张江一	指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张江一	指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2 张江一	指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爱建证券	指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人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张江园区/园区	指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
张江高科	指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浦东新区国资委	指	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为保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和受托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变更和补充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张江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SHANGHAI ZHANGJIANG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ZHANGJIANG GROUP
法定代表人	袁涛
注册资本（万元）	311,255.00
实缴资本（万元）	311,255.00
注册地址	上海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 1387 号 16 幢
办公地址	上海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 1387 号 16 幢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03
公司网址（如有）	www.zjpark.com
电子信箱	无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陈微微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 1387 号 16 幢
电话	021-68796879
传真	021-68795981
电子信箱	联系人：林晨，linc@zjpark.com

###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 (一)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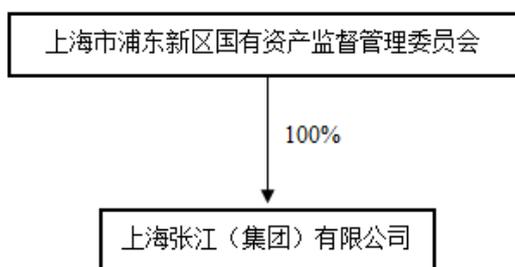
#### (三)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非机关法人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监事	薛万华	专职监事	2021年9月	尚未完成工商登记
监事	徐海燕	专职监事	2021年9月	尚未完成工商登记

####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7.69%。

###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袁涛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陈微微、张爱平、鲍纯谦、陆勤

发行人的监事：沈健、薛万华、徐海燕、朱永春

发行人的总经理：陈微微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陈微微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王凯荣、陈衡、孟行南、杜少雄、包志军

##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 （一） 公司业务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发行人的业务范围为：高科技项目经营转让，市政基础设施开发设计，房地产经营，咨询，综合性商场，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张江集团主要承担张江科学城的综合开发和经营管理，负责张江科学城的招商引资，承担部分服务园区职能。张江集团的收入和利润来源主要为园区开发经营、商业及其他服务业。其中，园区开发经营是公司最主要的职能，也是主营业务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商业等其他业务主要是基于园区发展的配套服务业务。集团近年来各项业务的比重逐渐稳定，形成了物业租售并举，园区服务业辅助的模式。

园区开发经营业务是指发行人对园区工业、科研、办公商业物业及配套的公寓住宅项目的投资建设及后续经营等业务。张江高科技园区自 1992 年成立以来，已逐步建立起由张江集团、张江高科为经营主体，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国信安地产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微电子港有限公司、上海市银行卡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康桥（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国际医学园区集团有限公司分片配套开发的产业格局，形成包括张江人工智能聚集区、张江在线新经济生态园、张江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园、张江机器人谷、张江细胞产业园、张江创新药产业基地、张江医疗器械园、张江总部园和张江金融数据港等在内的十大特色产业园区。目前入驻企业涵盖了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金融信息技术、高端制造等多个领域。

园区服务业务方面，张江集团以全资子公司张江慧诚、浦东人才为主体，提供园区综合服务；搭建张江集团物业管理、人才服务、绿化业务一体化平台。

园区投资业务方面，张江集团在从事园区相关物业开发经营的同时，还依托园区的信息优势，对多领域高科技产业、落户园区有发展潜力的重点项目或企业通过专门子公司直接投资、委托投资等方式进行战略性投资，充分分享优秀高科技企业高速成长的收益。

####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 1、上海区域环境

上海市是我国重要的经济中心城市，根据 2021 年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1 年实现上海市生产总值（GDP）43,214.85 亿元，比上年增长 8.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99.97 亿元，下降 6.5%；第二产业增加值 11,449.32 亿元，增长 9.4%；第三产业增加值 31,665.56 亿元，增长 7.6%。第三产业增加值占上海市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73.3%。

##### 2、张江高科技园区环境

1992 年 7 月，国家级高新区——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园，面积约 25 平方公里。1999 年，上海市委、市政府实施“聚焦张江”战略。2006 年，上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更

名为上海张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成为核心园区。2011年11月，上海市人民政府批准在张江高科技园区的基础上扩大范围，园区总面积扩大为75.9平方公里。主要包括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北区和中区、张江南区、康桥工业区、上海国际医学园区、合庆工业园区、张江光电子产业园和银行卡产业园。2013年，经国务院正式批复，科技部正式印发《上海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发展规划纲要（2013-2020年）》，明确张江示范区“开放创新先导区、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区、创新创业活跃区、科技金融结合区、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的战略定位。2015年，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颁发《关于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的意见》（沪委发〔2015〕7号），旨在加快推进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上海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联动发展。2016年4月，国务院批准《上海系统推进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方案》，旨在建立以张江为核心，推动上海建设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构建代表世界先进水平的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群，提升我国在交叉前沿领域的源头创新能力和科技综合实力，代表国家在更高层次上参与全球科技竞争与合作。2017年8月，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印发《张江科学城项目建设指导意见》，上海市人民政府正式批复原则同意张江科学城建设规划。其中明确，张江科学城规划总面积约94平方公里，将以张江高科技园区为基础，转型成为中国乃至全球新知识、新技术的创造之地和新产业的培育之地，现代新型宜居城区和市级公共中心，世界一流科学城。

2021年4月23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浦东新区高水平改革开放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的意见》发布，明确加快建设张江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加快推进国家实验室建设、布局一批国家科技创新基金，推进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及临港新片区先行先试。

张江园区位于浦东新区的中心位置，与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和上海迪士尼乐园毗邻，距离上海浦东国际机场15分钟车程。毗邻上海城市内环线，中环线、外环线、罗山路、龙东大道等城市立体交通大动脉贯穿其中，地铁2号线、11号线、13号线以及规划建设中的18号线、21号线和迪士尼接驳线形成了3横2纵的轨道交通体系。

### 3、园区开发行业整体概况

改革开放四十多年来，我国各级开发区，特别是国家级开发区在区域经济发展、吸引外资及先进管理经验、产业培育、科技进步、城市建设、出口创汇、创造税收和就业等诸多方面都取得了显著成绩，成为中国经济最有活力、最具潜力的经济增长点。

### 4、发行人所在行业竞争情况

上海市拥有闵行经济技术开发区、虹桥经济技术开发区、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陆家嘴金融贸易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江高科技园区等多个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保税区及其他工业园区，经过多年的建设和运营，目前上海市主要开发区经济发展情况良好。

目前，上海浦东新区主要有四大开发区，分别为陆家嘴金融贸易区、金桥出口加工区、外高桥保税区和张江高科技园区，其中，陆家嘴金融贸易区以发展金融和服务贸易为主；金桥出口加工区以电子信息和汽车零部件等先进制造业和生产性服务业为主；外高桥保税区主要发展外贸物流经济；张江高科技园区侧重于培育生物医药、信息技术和创意产业等高科技和新兴产业。四大开发区的功能定位重合度较低，形成了功能互补、错位竞争的发展格局。

随着经济增长由资源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高科技园区已由过去优惠政策、廉价土地竞争，转向产业链、投资环境等方面竞争。

#### （1）产业链竞争

一个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可以最大限度地降低产业配套协作成本，产业集聚与上下游配套是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吸引投资的重要因素。一旦形成完整产业链，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将会吸引更多具有垂直和协作业务关系的企业投资，提供配套服务。由此产生的产业集群效

益将有利于推动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内经济的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 (2) 投资环境竞争

投资环境已经成为体现高科技开发园区竞争实力的重要指标。目前，投资环境决定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的吸引力和辐射力。未来，各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间的竞争将更多地表现为是否具有良好产业规划、园区文化和社会氛围，以及相关金融服务、高效管理体制等软环境。

## 5、发行人行业地位

二十多年来，国家级开发区积极引进国外先进的资金、技术、管理经验，在经济发展、产业培育、科技进步、土地开发、城市建设、增加出口、创造就业等诸多方面都取得了显著成绩，促进了所在城市产业结构调整和实力的增强。我国开发区建设与运营单位最初的运营模式普遍以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批租为主，在开发区土地资源不断减少的情况下，逐渐转向土地深度开发、自建物业出租、商品房开发销售、物业管理等行业价值链下游，以及开发区内高新技术产业和新兴行业的培育和投入。在招商引资方面，随着开发区经济的发展和运作模式逐步成熟，各地开发区的政策制定越来越规范和透明，传统的政策优惠对投资者的吸引力减弱，开发区当地的投资环境、资源优势和产业集群优势成为吸引资金投入的主要因素。其中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充分发挥政府和市场的两方面作用，实现了我国高新技术产业飞速发展。高科技园区已经成为我国经济发展中最具活力的增长点之一，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力量。高科技园区发展有力地促进了我国产业结构调整，成为我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培育科技企业的主要基地，成为人才等创新要素的聚合中心。

经过 20 多年的开发，张江科学城构筑了生物医药创新链和集成电路产业链的框架。目前，张江科学城建有国家上海生物医药科技产业基地、国家信息产业基地、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基地、国家半导体照明产业基地、国家 863 信息安全成果产业化（东部）基地、国家软件产业基地、国家软件出口基地、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国家网游动漫产业发展基地等多个国家级基地。在科技创新方面，园区拥有多模式、多类型的孵化器，建有国家火炬创业园、国家留学人员创业园，一批新经济企业实现了跨越式发展。“自我设计、自主经营、自由竞争”和“鼓励成功、宽容失败”的园区文化和创业氛围正逐渐形成。

发行人作为上海市张江科学城内主营高科技项目经营转让、市政基础设施开发设计、产业房产经营等业务的国有独资公司，是张江园区的唯一开发主体，从成立以来即是张江科学城开发、运营、服务的主力军。2011 年，国务院正式批复同意上海张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示范区的建设将通过政策聚焦进一步提高园区的产业集聚能力，提升张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品牌形象、创新能力和产业转化能力。新时期的张江园区也将从过去比较注重硬件开发、招商引资，实现经济规模的快速增长，转向软实力的全面提升。发行人将利用张江园区新一轮发展的契机，深刻理解创新企业对成长的渴望，凭借专业化服务能力，在空间、资本、服务等方面，为企业提供可能的支持，成为企业快速成长的强大推动力，同时，公司还将结合园区的自主创新战略，探讨涉足新的业务领域的可能性，为公司整体平稳发展奠定基础。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是 否

### （三） 主营业务情况

####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 （1）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园区开发经营	75.72	44.62	41.06	91.13	32.80	21.88	33.29	82.88
商业	1.43	1.36	5.08	1.72	1.13	1.04	7.57	2.85
其他服务业	5.12	7.16	-39.80	6.17	2.85	3.78	-32.28	7.21
其他业务	0.82	0.26	68.43	0.99	2.79	2.29	17.83	7.05
合计	83.09	53.40	35.73	100.00	39.57	28.99	26.73	100.00

##### （2）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园区开发经营业务是指发行人对园区工业、科研、办公商业物业及配套的公寓住宅项目的投资建设及后续经营等业务。2020 年及 2021 年，发行人园区开发经营业务营业收入分别为 32.80 亿元和 75.72 亿元，增幅为 130.85%；园区开发经营业务营业成本分别为 21.88 亿元和 44.62 亿元，增幅为 103.94%；主要原因为 2021 年物业销售业务收入较 2020 年增加。

商业业务主要是为园区企业提供贸易服务，目前主要为子公司设立的加油站并表收入。2020 年及 2021 年，发行人商业业务营业成本分别为 1.04 亿元和 1.36 亿元，增幅为 30.13%；上述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7.57%和 5.08%，降幅为 32.91%；主要原因为 2020 年受疫情影响油品销售额下降，2021 年销售额恢复；加油站进货成本增加及加油促销费用增加造成毛利率下降。

园区其他服务业务主要包括为园区企业及人员提供的建筑施工业（含工程养护、工程劳务）、外币兑换、酒店及其他（安保服务及其他服务业）、人力资源服务等。2020 年及 2021 年，发行人其他服务业收入分别为 28,539.27 万元和 51,237.49 万元，增幅为 79.53%；其他服务业成本为 37,752.58 万元和 71,628.01 万元，增幅为 89.73%。收入增加主要原因为 2021 年上海浦东新区人才市场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根据上海市政府对于张江科学城建设的规划，张江科学城将以张江高科技园区为基础，转型发展成为中国乃至全球新知识、新技术的创造之地、新产业的培育之地；成为以国内

外高层次人才和青年创新人才为主，以科创为特色，集创业工作、生活学习和休闲娱乐为一体的现代新型宜居城区和市级公共中心；成为科研要素更集聚、创新创业更活跃、生活服务更完善、交通出行更便捷、生态环境更优美、文化氛围更浓厚的世界一流科学城。

发行人的企业使命是成为张江科学城建设的主力军、新兴产业的推动者以及科创生态的营造者，主要围绕“四个聚焦”战略，努力提升园区的竞争力，积极将张江科学城建设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创中心。

### 1、聚焦主导产业，持续开展招商引资和安商稳商工作

继续做好头部企业精准招商和战略招商。多措并举力争未来在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有更多的龙头企业、头部企业落户张江。继续做好企业服务工作，推动科学城企业服务地图上线及运营工作，落实自贸区一体化人才服务，筹划打造张江科学城企业及人才服务联盟，继续开展政策巡讲，邀请各委办局走进科学城，走进企业，帮助企业解决难点痛点问题。

2、聚焦“再造张江”，着力加快科学城开发建设节奏。为将张江建设成科技要素集聚，科学特征明显，人文生态凸显，创新活力四射的科学之城

深入贯彻“再造张江”的工作要求，不断加大集团建设规模、加强园区投资强度为科学城开发建设提供空间载体。加快推动重大项目建设。加快推动张江城市副中心项目建设，推进张江数据港，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园，张江机器人谷，张江细胞产业园，张江创新药产业基地等项目建设进度。加大产业研究力度，通过与国家级科研实施院校及实验室集群合作，在传承科学布局、空间开发、产业导入、科技投资、场景对接的基础上，围绕产业与环境、产业与转化、产业与融合、产业与空间、产业与生态等方向进一步深入研究，在基础源头、产业转化、数据融合、商业赋能、价值创新等方面探索路径和方法。

### 3、聚焦产业生态，持续推动张江产业集中度和显示度

持续打造张江“网红”园区。在人工智能岛的成功经验基础上，不断提升细胞产业园、创新药产业基地、医疗器械产业基地的影响力和产业集中度、显示度，进一步优化张江产业布局。持续做强投资孵学平台推动更多创新性、颠覆性、前瞻性项目在浦东发展。进一步夯实各个孵化空间的产业定位，不断探索与行业巨头合作的新型孵化模式，发挥张江集团体系孵化器的引领作用，汇聚资源，丰富区域科创生态。持续推进平台落地运营。积极推动并继续联合龙头企业打造开放式创新中心，赋能张江中小企业，降低企业研发成本，提升行业整体创新效率，加速张江科学城产业发展。

### 4、聚焦管理提升，持续提升张江集团内控管理水平

继续深化对标管理工作。完善集团整体的对标任务，明确对标目标，形成可操作、可落地的工作举措，提升集团整体工作水平。持续推动集团优化组织架构，提高内部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工作。努力内部挖潜，提高经营绩效保障集团生存和持久经营能力。

##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 1、融资风险

张江集团的业务领域主要涉及园区土地开发、物业出租和销售。张江集团近年来处于新一轮经营扩张期，新建项目较多，资金支出量较大，因此公司面临持续性的融资需求。近年来张江集团及其子公司已通过发行公司债券、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等直接债务融资方式进行多渠道融资，优化融资结构，减轻依赖银行融资形成的风险。

### 2、投资收益波动风险

2019-2021年，发行人的投资收益分别为5.00亿、16.78亿和9.98亿元，占同期营业利润比例分别为40.20%、57.01%和81.76%。近三年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和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利润影响较大。公司实施“招投联动”策略，投资集中于园区产业项目，主业特征

明显；且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对外投资决策的机制、管理制度积极稳妥应对宏观经济变化。

## 六、公司治理情况

###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针对关联交易以及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通过对关联交易认定、交易信息披露、决策程序、交易定价等方面的规范，以确保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决策程序合规及信息披露规范。

公司要求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接受劳务	1,051.36
提供劳务	1,965.49

####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14.91亿元人民币。

####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 第二节 债券事项

###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255.22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02.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9.97%；银行贷款余额 132.99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2.11%；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23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9%；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2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7.8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不含) 至 1 年 (含)	1 年 (不含) 至 2 年 (含)	2 年以上 (不含)	
信用类债券	-	20.00	11.00	52.00	19.00	102.00
银行贷款		46.87	39.85	7.42	38.85	132.9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0.23	-	-	-	0.23
其他	-	-	-	-	20.00	20.00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层面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4.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58.00 亿元，且共有 31.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 (以未来行权 (含到期及回售) 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上海张江 (集团) 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7 张江 01
3、债券代码	143196.SH
4、发行日	2017 年 7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17 年 7 月 25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2 年 7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11.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3.18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张江集 SCP001
3、债券代码	012280257. IB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17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9.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35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张江集 SCP002
3、债券代码	012280873. IB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9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2 年 10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22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张江集 SCP003
3、债券代码	012281381. IB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11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2 年 12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21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张江集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000542. IB
4、发行日	2020 年 3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3 月 30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3 年 3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
--------	-----------------------------

	(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8 张江 01
3、债券代码	143563. SH
4、发行日	2018 年 4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4 月 12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3 年 4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14.999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2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张江一
3、债券代码	163750. SH
4、发行日	2020 年 7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7 月 20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7 月 20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7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18 张江 02
3、债券代码	143281. SH

4、发行日	2018年7月25日
5、起息日	2018年7月30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3年7月30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8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张江集MTN002
3、债券代码	102001665.IB
4、发行日	2020年8月26日
5、起息日	2020年8月28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3年8月28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兑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张江一
3、债券代码	175654.SH
4、发行日	2021年1月19日
5、起息日	2021年1月21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年1月21日

7、到期日	2026年1月21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7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张江集MTN001
3、债券代码	102101840.IB
4、发行日	2021年9月8日
5、起息日	2021年9月10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4年9月10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7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张江一
3、债券代码	185663.SH
4、发行日	2022年4月20日
5、起息日	2022年4月22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4月22日
7、到期日	2027年4月22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9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无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43196.SH

债券简称：17 张江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债券代码：143563.SH

债券简称：18 张江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1、票面利率调整情况

根据《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公司有权决定在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该期债券存续期后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

2021 年 3 月 12 日，公司发布了《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决定将“18 张江 01”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135 个基点，即 2021 年 4 月 12 日至 2023 年 4 月 11 日该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52%。

### 2、回售实施情况

2021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发布了《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 年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根据《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中设定的回售条款，“18 张江 01”债券持有人有权于回售登记期（2021 年 3 月 15 日至 2021 年 3 月 19 日）内将所持有“18 张江 01”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该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18 张江 01”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1,080,100 手，回售金额为 1,080,100,000.00 元。

### 3、转售情况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发布了《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 年债券转售实施结果公告》，公司可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公司决定“18 张江 01”拟转售债券金额不超过 1,080,100,000.00 元，实际完成转售债券金额 1,080,000,000.00 元，其中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转售债券金额 0.00 元，注销未转售债券金额 100,000.00 元。

债券代码：143281.SH

债券简称：18 张江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票面利率调整情况

根据《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公司有权决定在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该期债券存续期后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

2021 年 7 月 2 日，公司发布了《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21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决定将“18 张江 02”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101 个基点，即 2021 年 7 月 30 日至 2023 年 7 月 29 日该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28%。

2、回售实施情况

2021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发布了《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21 年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根据《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中设定的回售条款，“18 张江 02”债券持有人有权于回售登记期（2021 年 7 月 5 日至 2021 年 7 月 9 日）内将所持有“18 张江 02”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该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18 张江 02”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330,000 手，回售金额为 330,000,000.00 元。

3、转售情况

2021 年 8 月 4 日，公司发布了《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21 年债券转售实施结果公告》，公司可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公司决定对“18 张江 02”进行转售，并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回售债券的转售，实际债券完成转售债券金额 330,000,000.00 元。

债券代码：163750.SH

债券简称：20 张江一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债券代码：175654.SH

债券简称：21 张江一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债券代码：185663.SH

债券简称：22 张江一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本年度报告出具日，未触发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85663.SH

债券简称：22 张江一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

(1) 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

(2) 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致发行人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3) 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

(4) 发行人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的其他情形。

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

3、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工作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年度报告出具日，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5654.SH

债券简称	21 张江一
募集资金总额	4.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4.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1 张江一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汇入公司在上海银行浦东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账户运作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4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补充营运资金等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资金。 拟将本期发行募集资金中不超过 2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拟使用募集资金剩余约 2 亿元用于补充集团本部及子公司支付各类税费、支付工程款、支付员工薪酬、偿还有息债务利息等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营运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未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	不适用

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2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2 亿元用于补充集团本部及子公司支付各类税费、支付工程款、支付员工薪酬、偿还有息债务利息等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营运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募集资金用途不包含用于项目建设

####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43196.SH

债券简称	17 张江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增信机制：该期债券未采用担保、抵押或质押等增信方式。</p> <p>偿债计划：该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7 年 7 月 25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8 年至 2022 年间每年的 7 月 25 日为该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0 年间每年的 7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该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2 年 7 月 25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0 年 7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p> <p>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该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定募集资</p>

	金专项账户等。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严格按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偿债计划

债券代码：143563.SH

债券简称	18 张江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增信机制：该期债券未采用担保、抵押或质押等增信方式。</p> <p>偿债计划：该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4 月 12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9 年至 2023 年间每年的 4 月 12 日为该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间每年的 4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该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3 年 4 月 12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1 年 4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p> <p>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该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等。</p>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严格按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偿债计划

债券代码：143281.SH

债券简称	18 张江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增信机制：该期债券未采用担保、抵押或质押等增信方式。</p> <p>偿债计划：该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7 月 30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9 年至 2023 年间每年的 7 月 30 日为该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间每年的 7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该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3 年 7 月 30 日，</p>

	<p>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21年7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p> <p>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该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等。</p>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严格按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偿债计划

债券代码：163750.SH

债券简称	20张江一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增信机制：该期债券未采用担保、抵押或质押等增信方式。</p> <p>偿债计划：该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0年7月20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1年至2025年间每年的7月20日为该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间每年的7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该期债券到期日为2025年7月20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23年7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p> <p>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该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等。</p>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严格按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偿债计划

债券代码：175654.SH

债券简称	21张江一
------	-------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增信机制：该期债券未采用担保、抵押或质押等增信方式。</p> <p>偿债计划：该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1 月 21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2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1 月 21 日为该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1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该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6 年 1 月 21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4 年 1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p> <p>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该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等。</p>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严格按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偿债计划

债券代码：185663.SH

债券简称	22 张江一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增信机制：该期债券未采用担保、抵押或质押等增信方式。</p> <p>偿债计划：该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4 月 22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3 年至 2027 年间每年的 4 月 22 日为该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在该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 2023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4 月 22 日为回售部分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该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7 年 4 月 22 日。若投资者在该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5 年的 4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p> <p>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该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等。</p>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	不适用

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本年度报告出具日严格按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偿债计划

## 七、中介机构情况

###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石东骏、洪梁俊

###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43196.SH、143563.SH、143281.SH
债券简称	17张江01、18张江01、18张江02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泉北路429号泰康保险大厦37楼
联系人	严瑾、马茜、陆奕呈、殷婧
联系电话	021-38003800

债券代码	163750.SH、175654.SH、185663.SH
债券简称	20张江一、21张江一、22张江一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新闸路669号博华广场33楼
联系人	时光、陈赤扬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43196.SH、143563.SH、143281.SH
债券简称	17张江01、18张江01、18张江02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89号外文大厦A座3层

债券代码	163750.SH、175654.SH、185663.SH
债券简称	20张江一、21张江一、22张江一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	-----------------------

####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新收入准则”），又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境内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

现根据国家统一会计政策要求，本集团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并依据这三项新会计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集团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企业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

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其中，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选择按照下列两者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A、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B、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自 2021 年度起执行了财政部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新租赁准则”）	统一执行国家会计政策变更	使用权资产 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增加 38,007,828.18 元； 租赁负债增加 23,561,611.27 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 14,446,216.91 元。
本公司自 2021 年度起执行了财政部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新收入准则”）	统一执行国家会计政策变更	预收账款 合同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预收账款减少 4,946,327,148.68 元； 合同负债增加 4,822,610,030.03 元； 其他流动负债增加 123,717,118.65 元。
本公司自 2021 年度起执行了财政部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	统一执行国家会计政策变更	详见注 1	详见注 1

注 1：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的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变更前	影响数	变更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11,836,104.52	696,715,028.64	2,008,551,133.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585,075,235.23	3,469,178,104.43	10,054,253,339.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9,508,322.53	-429,508,322.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660,281,739.14	-6,660,281,739.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3,161,424,883.90	3,161,424,883.90
长期股权投资	4,036,058,255.67	352,854,500.38	4,388,912,756.05

报表项目	变更前	影响数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1,423,676.72	28,240,212.36	709,663,889.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85,369,871.26	166,341,314.08	2,151,711,185.34
少数股东权益	6,462,609,427.82	-2,299,185.60	6,460,310,242.22
未分配利润	2,616,499,210.47	594,740,034.46	3,211,239,244.93
其他综合收益	1,444,420,179.27	-147,387,234.08	1,297,032,945.19
盈余公积	121,812,469.26	7,227,739.18	129,040,208.44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的会计估计变更。

##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四、资产情况

### (一) 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42,950.83	-100.00
应收账款	97,699.20	1.03	38,330.20	154.89
其他应收款	102,635.78	1.08	75,516.53	35.91
其他流动资产	106,795.76	1.12	58,156.06	83.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666,028.17	-1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4,040.84	2.25	0.00	-
长期待摊费用	25,240.07	0.27	17,616.13	43.28

发生变动的原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变动均系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而导致的会计政策的变动。

应收账款变动原因为结转物业销售产生的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变动主要系应收关联方款、代垫款、应收代垫水电费、短期零星应收款等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变动主要系预缴税金及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变动原因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主要系装修费等增加所致。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80.17	0.04	-	0.05
投资性房地产	308.47	123.52	-	40.04
存货	261.04	37.40	-	14.33
固定资产	12.51	0.20	-	1.57
合计	662.19	161.16	—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张江中区58-01地块的土地使用权	38.96	-	38.96	银团贷款抵押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负债情况

###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应付账款	326,246.08	4.46	190,130.21	71.59
预收款项	59,562.86	0.81	549,725.61	-89.16
合同负债	496,477.37	6.84	85,349.84	481.70
应付债券	1,604,345.09	21.91	956,832.74	67.67
预计负债	61,848.26	0.84	45,814.51	3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000.00	2.73	0.00	100.00

发生变动的原因:

应付账款变动原因为应付物业建设工程款增加。

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变动系执行新租赁准则以及新收入准则而导致的会计政策的变更引起的变动。

应付债券变动主要系发行人新发债券所致。

预计负债变动主要为发行人子公司张江股份下属子公司上海张江创业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年预提违约金增加系因无法办理产证，导致客户起诉要求退房并赔偿违约金，结合代理律师的判断意见、合同约定的违约条款以及历史经验，补提违约金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变动原因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20 亿元的海通华泰-张江人工智能岛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完成。

##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446.64 亿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537.42 亿元, 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20.32%。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的有息债务总额: 218.71 亿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 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98.15 亿元, 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6.87%; 银行贷款余额 310.04 亿元, 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7.6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9.23 亿元, 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72%; 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20.00 亿元, 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72%。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不含) 至 1 年 (含)	1 年 (不含) 至 2 年 (含)	2 年以上 (不含)	
信用类债券	-	28.00	18.65	75.70	75.80	198.15
银行贷款	-	79.08	80.02	33.69	117.25	310.04
非金融机构贷款	-	9.23	-	-	-	9.23
其他	-	-	-	-	20.00	20.00

2. 截止报告期末, 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 且在 2022 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0.08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04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是	50.75	房地产开发	372.51	145.08	20.81	14.39
上海市银行卡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是	96.67	物业开发	35.68	14.71	13.65	7.70
上海张江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是	100.00	创业投资	82.41	49.30	1.07	-0.72

####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发行人净利润为 51,958.93 万元；2021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268,377.42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加大对园区工业、办公、科研等物业进行建设，业务周期性较强，现金流量大。近年来由于公司对张江科学城已建成项目近阶段采取“核心资产长期持有”的经营策略，房产多租少售，造成公司现金流净额较低。

##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0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0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95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89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6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89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披露变更内容、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并说明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制订并实施了《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该办法适用于发行信用类债券的集团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该办法分别对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信息披露内容和标准、信息披露的事务管理及程序和信息披露的法律责任等方面做出了系统的阐述与规定。该办法的实施有助于规范集团公司及子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的有效实施，有利于保护信用类债券投资者的权益。

## 十一、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不适用

####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一、子公司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1 日、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相关公告就子公司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事项进行披露。

##### 二、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4 日发布了《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公告》，就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情况进行披露。

##### 三、重大资产抵押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4 日发布了《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抵押的公告》，因发行 CMBS 项目，公司以持有的编号为“沪（2020）浦字不动产权第 076219 号”《不动产权证》项下位于“上科路 366 号、川和路 55 弄 1-21 号”的房屋所有权（不含地下车库）及其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抵押给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 四、子公司上海国际医学园区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发布了相关公告就子公司上海国际医学园区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事项进行披露。

##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或联系发行人及主承销商查阅相关文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1 年）之盖章页）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



## 财务报表

###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016,884,908.41	7,489,835,986.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8,895,606.94	1,311,836,104.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9,508,322.5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76,992,008.95	383,301,96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2,553,370.70	489,090,904.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26,357,800.09	755,165,276.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02,500.00	45,468,158.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103,593,010.59	23,436,080,526.93
合同资产	48,736,834.90	51,425,040.90
持有待售资产	2,923,938.79	2,923,938.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67,957,562.69	581,560,564.91
流动资产合计	38,884,895,042.06	34,930,728,625.09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64,194,988.50	968,360,660.50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660,281,739.14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90,516,018.01	4,036,058,255.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40,408,387.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492,827,178.43	6,585,075,235.23
投资性房地产	30,847,283,528.24	25,988,775,364.09
固定资产	1,251,048,347.12	1,227,811,224.99
在建工程	726,239,395.21	573,014,869.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2,892,646.35	
无形资产	87,241,462.15	89,417,767.40
开发支出		
商誉	2,456,730.19	2,456,730.19
长期待摊费用	252,400,665.05	176,161,308.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5,167,040.63	681,423,676.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53,317,044.87	2,276,352,829.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235,993,432.12	49,265,189,662.04
资产总计	95,120,888,474.18	84,195,918,287.13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4,820,005,000.00	15,30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62,460,843.41	1,901,302,135.96
预收款项	595,628,589.01	5,497,256,050.80
合同负债	4,964,773,711.84	853,498,390.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0,093,842.92	84,750,111.54
应交税费	934,250,659.78	919,277,708.00
其他应付款	5,146,916,817.80	4,371,929,964.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625,355.65	39,037,022.2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48,793,340.62	5,297,419,727.35
其他流动负债	2,918,671,592.20	2,880,583,942.75
流动负债合计	36,991,594,397.58	37,111,018,031.94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827,298,244.52	11,688,079,115.97

应付债券	16,043,450,940.26	9,568,327,444.58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22,133,591.92	
长期应付款	1,552,139,001.88	1,673,747,416.8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18,482,605.36	458,145,131.08
递延收益	308,626,450.74	316,642,462.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63,590,831.81	1,985,369,871.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235,721,666.49	25,690,311,441.86
负债合计	73,227,316,064.07	62,801,329,473.8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3,112,550,000.00	3,112,5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90,270,420.01	7,636,697,526.51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582,788,467.51	1,444,420,179.27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134,960,320.40	121,812,469.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53,897,950.58	2,616,499,21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74,467,158.50	14,931,979,385.51
少数股东权益	6,419,105,251.61	6,462,609,427.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893,572,410.11	21,394,588,813.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5,120,888,474.18	84,195,918,287.13

公司负责人：袁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微微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晨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50,864,232.94	1,861,826,595.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6,844,627.57	85,095,913.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849,823.85	271,200.00
其他应收款	5,556,247,583.95	4,950,778,734.2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8,235,355.79	321,123,922.99
存货	7,620,149,125.85	4,668,479,626.0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7,675,811.44	123,984,457.55
流动资产合计	14,121,631,205.60	11,690,436,526.00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99,191,031.73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156,317,001.97	13,540,526,580.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2,674,168.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63,797,202.31	
投资性房地产	8,733,083,789.53	6,756,273,304.31
固定资产	2,725,781.87	3,151,658.1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2,426,384.20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772,452.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45,477,106.84	1,644,477,106.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146,501,435.28	23,451,392,133.84
资产总计	41,268,132,640.88	35,141,828,659.8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8,587,505,000.00	9,18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62,998,674.61	667,280,189.13
预收款项	328,420,085.98	330,004,887.8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6,039,930.91	40,614,980.73
应交税费	270,772,288.30	229,154,913.26
其他应付款	5,649,506,721.10	828,810,041.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5,399,809.16	474,19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000,000,000.00	7,584,193,581.81
流动负债合计	19,200,642,510.06	19,343,248,594.75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4,443,822,607.60	1,863,594,643.61
应付债券	7,235,068,019.21	6,435,935,102.1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7,839,606.97	
长期应付款	38,822,270.8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47,505,660.57	47,505,660.57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716,174.37	9,517,269.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76,774,339.55	8,356,552,675.71
负债合计	33,077,416,849.61	27,699,801,270.46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3,112,550,000.00	3,112,5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52,450,411.67	3,806,070,867.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7,802,762.55	39,992,416.0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4,960,320.40	121,812,469.26
未分配利润	222,952,296.65	361,601,636.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90,715,791.27	7,442,027,389.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268,132,640.88	35,141,828,659.84

公司负责人：袁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微微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晨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416,608,826.53	4,069,573,762.15
其中：营业收入	8,308,974,068.63	3,957,208,647.72
利息收入	105,687,588.07	110,132,234.97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947,169.83	2,232,879.46
二、营业总成本	7,740,654,505.44	5,014,490,886.41
其中：营业成本	5,340,382,968.36	2,899,267,754.13
利息支出	7,714,811.11	5,360,861.8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18,896.58	2,658,065.91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05,468,152.78	272,076,527.99
销售费用	85,036,379.05	57,309,933.14
管理费用	554,857,373.71	471,454,067.3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45,775,923.85	1,306,363,676.12
其中：利息费用	1,514,371,394.11	1,437,423,750.45
利息收入	186,586,598.84	155,066,938.19
加：其他收益	109,920,814.00	118,681,978.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8,219,562.37	1,677,646,433.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0,825,588.32	183,705,896.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0,215,176.86	2,659,674,038.5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83,953.87	6,074.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8,099,239.21	-567,027,448.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7,618.75	-1,494,354.3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0,918,708.77	2,942,569,597.27
加：营业外收入	4,000,535.26	68,542,296.82

减：营业外支出	217,239,607.05	200,949,076.4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7,679,636.98	2,810,162,817.66
减：所得税费用	488,090,352.60	988,476,050.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9,589,284.38	1,821,686,767.3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9,589,284.38	1,821,686,767.3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197,493.88	951,779,893.4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60,391,790.50	869,906,873.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2,415,366.56	1,032,419,825.8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5,733,153.96	1,096,286,478.6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1,853,093.67	8,295,356.5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471,533.91	8,295,356.5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54,381,559.7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19,939.71	1,087,991,122.1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5,963.05	11,803,288.87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95,070,025.90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23,976.66	-418,882,192.66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682,212.60	-63,866,652.8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2,826,082.18	2,854,106,593.1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6,535,660.08	2,048,066,372.0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3,709,577.90	806,040,221.0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袁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微微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晨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910,901,852.02	643,347,817.35
减：营业成本	449,798,307.29	367,867,480.04
税金及附加	49,561,880.15	6,803,578.38
销售费用	30,520,809.26	33,800,951.21
管理费用	145,664,348.73	147,848,372.3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23,552,910.33	582,534,443.84
其中：利息费用	747,457,560.76	717,278,935.24
利息收入	27,323,070.18	139,500,557.10
加：其他收益	174,055.54	773,34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4,413,150.69	547,885,874.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6,304,905.09	119,611,858.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064,014.7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1,255.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57,121.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548,043.05	47,995,084.07
加：营业外收入	698,533.09	4,052,551.91
减：营业外支出	7,127,945.54	267,957.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118,630.60	51,779,678.30
减：所得税费用	-1,082,489.0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201,119.63	51,779,678.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779,678.3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957,447.50	28,074,053.5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957,447.50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744.84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976,192.3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8,074,053.5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074,053.57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243,672.13	79,853,731.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袁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微微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晨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09,239,492.38	6,659,640,215.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6,091,983.59	111,595,300.6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1,590,443.89	48,564,359.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67,241,702.76	3,420,177,645.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94,163,622.62	10,239,977,521.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82,584,024.11	8,519,124,519.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01,839,767.97	2,524,298.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846,093.83	2,666,433.9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8,423,519.98	431,637,805.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2,892,254.20	1,504,859,794.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3,352,131.32	52,544,837.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77,937,791.41	10,513,357,689.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3,774,168.79	-273,380,167.9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33,026,296.96	3,539,287,054.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2,649,554.27	401,611,180.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120,956.59	2,599,330.00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602,300,127.0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0,050,750.00	1,450,055,578.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65,847,557.82	5,995,853,270.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87,831,809.78	925,804,01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26,586,273.43	6,580,048,429.2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5,862,337.16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6,000,000.00	2,243,323,461.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04,555,746.05	9,749,175,907.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8,708,188.23	-3,753,322,636.8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3,750,000.00	141,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368,328,436.94	40,860,758,295.1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2,108,154.33	5,403,658,941.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264,186,591.27	46,405,717,236.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151,167,633.83	34,202,803,424.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63,401,706.34	2,062,557,086.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3,138,545.65	144,269,267.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88,306,110.01	5,523,890,227.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02,875,450.18	41,789,250,738.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1,311,141.09	4,616,466,497.65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9,195,724.27	-13,345,458.89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29,633,059.80	576,418,233.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83,487,848.61	6,907,069,614.6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8,013,120,908.41	7,483,487,848.61

公司负责人：袁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微微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晨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7,744,532.73	595,392,184.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54,466,151.89	1,162,660,479.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42,210,684.62	1,758,052,664.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53,749,268.47	2,014,420,110.2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048,094.17	59,595,445.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853,921.68	94,254,146.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4,706,405.27	2,716,276,286.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00,357,689.59	4,884,545,98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8,147,004.97	-3,126,493,324.4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276,422.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6,444,128.07	420,626,552.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6,432,164.43	1,032,411,766.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6,152,714.54	1,453,038,319.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92,206.50	64,318,497.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67,078,509.00	946,620,371.9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69,810,000.00	2,035,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48,980,715.50	3,046,438,869.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2,828,000.96	-1,593,400,549.8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8,750,000.00	14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366,113,226.66	21,364,157,921.5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64,418,154.33	6,36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49,281,380.99	27,865,157,921.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634,857,670.54	17,547,87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8,423,636.01	958,296,669.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35,987,419.09	4,559,495,147.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09,268,725.64	23,065,666,817.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0,012,655.35	4,799,491,104.3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1.54	-6.60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310,962,362.12	79,597,223.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8,062,595.06	1,778,465,371.6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547,100,232.94	1,858,062,595.06

公司负责人：袁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微微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晨

